

བོད་ རང་ རྒྱལ་ ལྗོངས་
西 藏 自 治 区
ལུས་ ཚད་ མཐུན་ ཚོགས་ གྲི ཡིག་ རྒྱུ་
质 量 协 会 文 件

藏质协字（2024）10号

关于转发《关于开展2024年度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推进工作通知》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及相关组织：

《关于开展2024年度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推进工作通知》（中质协字〔2024〕59号）文件转发给你们，西藏自治区质量协会继续组织西藏地区开展全国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推进工作，请各会员单位及相关组织积极申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请相关推荐单位严格按照《全国质协系统规范开展质量推进活动管理办法》，做好2024年度全国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推荐申报工作，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名向参与活动的企业和小组收取任何费用。

（二）文件及相关附件可通过西藏自治区质量协会网站（网站：<http://www.xzqa.org.cn/>）下载相关表格，并请

各会员单位及相关组织资料于2024年8月20日前将本年度QC小组推荐材料提交至服务平台，具体要求详见申报系统说明。

联系部门：质量活动推进部

联系人：张蕾、岳金雪

联系电话：010-68416388;68416376

联系部门：西藏自治区质量协会秘书处

联系人：朗杰 仁青平措

联系电话：0891-6815193 6347266

邮 箱：xzzlxhbg@163.com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罗布林卡路21号德丹林5栋1单元101号

邮箱：850008

附件：《关于开展2024年全国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推荐工作的通知》（中质协字（2024）59号）



中国质量协会 中华全国总工会 文件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中国质协字〔2024〕59号

关于开展2024年度全国质量管理小组活动 推进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副省级城市质协，各地方总工会、妇联、团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总工会，各行业质协，各有关单位：

202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为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开展质量改进、质量创新等群众性质量活动，激发广大员工创新力和创造力，凝聚“半边天”智慧和力量，深化“科技创新巾帼行动”，推动科技创新提升发展水平，共同助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国质量协会（以下简称中国质协）、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将继续组织开展

全国质量管理小组（以下简称 QC 小组）活动推进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数字驱动，创新变革，激发活力

以数字化驱动现代技术和质量管理相结合，赋能提升 QC 小组活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深入了解企业和小组成员需求，创新活动推进形式，变革活动管理机制，激发包括“巾帼力量”在内的广大员工参与活力；紧跟数字化转型和绿色低碳发展新趋势，凝聚攻坚合力，确保 QC 小组活动与企业战略目标相契合；注重引导成果的推广与应用，充分挖掘小组成果价值，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二、重点工作

（一）依托全国 QC 小组活动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服务平台），全面推进质协系统、企业内部 QC 小组活动的全流程数字化管理转型，确保活动管理、申报评审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充分利用服务平台，实现“一体化”管理，“一站式”服务，提高工作效率和准确性。

（二）全国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的申报工作全面通过服务平台提交申报。为确保申报小组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将通过服务平台对申报小组的活动过程、申报材料进行全流程严格审核，确保评审的公正性和准确性。

（三）加强 QC 小组活动专家队伍建设。通过建立 QC 小组评

委能力素质模型，开展 QC 小组评委专业能力评价工作，着力培养具备专业知识和评审技能的专家人才梯队。通过定期培训、交流和研讨，提升专家队伍的整体素质和能力，为 QC 小组活动的持续开展提供有力支持。

（四）深入企业走访调研，把握 QC 小组活动的潜在问题和需求，创新活动推进形式，完善成果评价机制，加强成果的交流分享和转化推广，充分发挥优秀成果的引领和示范作用，推动企业质量管理水平的整体提升。

（五）组织开展 QC 小组故事演讲活动，弘扬执着专注、精益求精、一丝不苟、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激扬巾帼风采，吸引和鼓舞更多员工参与小组活动。

（六）选拔并推荐优秀 QC 小组参加第 49 届国际质量管理小组会议（ICQCC），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展示我国群众性质量改进和创新成果，在国际舞台上传播好中国质量声音。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七）召开全国第 46 次质量管理小组代表会议，分享 QC 小组活动推进的典型经验和最佳实践。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三、工作要求

（一）请各省区市、行业质协及相关推荐单位严格规范，做好 2024 年度全国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推荐申报工作，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名义向参与活动的企业和小组收取任何费用。对违反规定的单位，直接取消推荐全国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的资格。

(二)请各省区市、行业质协及相关推荐单位积极组织本辖区、本行业内企业按照服务平台要求认真开展小组注册、活动管理、国优申报等工作。各省区市、行业质协及相关推荐单位请于2024年8月31日前将本年度推荐材料提交至服务平台，具体要求详见后续通知。

联系部门：质量活动推进部

联系人：张 蕾、岳金雪

电子邮箱：qc@caq.org.cn

联系电话：（010）68416388；68416376

